

王延林 编著

常用古文字字典



王延林 编著

常用古今字典

壬辰春延林自署

学林出版社



常用古文字字典

封面題簽——顧延龍
編著——王延林
責任編輯——褚大爲
吳倫仲
封面設計——周劍峰

出 版 ——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學林出版社(上海欽州南路八一號三樓)

電話 六四五—五〇〇五 傳真 六四五—五〇〇五
(上海福建中路一九二三號 www.ewen.cc)

發 行 —— 上海世紀出版有限公司發行中心
印 刷 —— 上海葉大印務發展有限公司
開 本 —— 七八七×一〇九二 十六分之一
印 张 —— 五一
次 数 —— 一〇一二年四月第一版
印 刷 —— 二〇一二年四月第一次印刷
定 價 —— 一元
書 號 —— ISBN 978-7-5486-0317-7/H • 26

(如發生印刷、裝訂質量問題，讀者可向工廠調換。)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常用古文字字典/王延林編著. —上海：
學林出版社, 2012.4
ISBN 978-7-5486-0317-7

I . ①常… II . ①王… III . ①漢字：古文字一字典
IV . ①H121-61

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(2012)第046199號



王延林 一九四八年生于上海。華東師範大學文學藝術學院教授、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編輯、上海蓬萊書畫院院長、中國書法家協會會員、中國美術家協會上海創作中心創作員、《海派書畫》編委。從事古文字學、書畫的教學、研究和出版工作。出版專著《常用古文字字典》、《漢字探源》、《古陶字匯》、《大篆唐詩字帖》、《古文字臨習叢帖——金文》、《新世紀學生字帖》、《王延林書畫選集》、《大學通用書法教程》（合著）《金文百聯》、《漢簡唐詩字帖》等十幾種。書法工金文、漢簡，運筆沉着，追求古樸雄厚之風，繪畫工大寫意花鳥，追求筆墨力度，大氣老辣的金石氣味。作品多次入選上海市書法展、中日書畫交流展、中韓書畫交流展、日本國際扇面書畫展等展覽，并發表于多種報刊，收入多種作品專集。曾應邀赴日本、韓國及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交流講學。

序言

柯昌濟

吾國之文字源遠流長，自三五以來，迄今已四千餘年。其間創造頗多，分合，蓋非一朝一夕之功績。是以由初文而甲骨，而金文，而篆籀，而隸，而楷，此形式之變化也。為象形，為指事，為會意，為諺聲，為轉注，為假借，此文字之理論也。大抵由淺而深，由草昧而文明。後之學者，幾經研討，辨其所發明，著為成書，尤不可更僕數。然多致力於專門一家之學，範圍於一種研究，若窮源溯流，叙其沿革，蓋不多覩。昔漢許君叔重製為《說文解字》，兼收古文、《史籀》、《蒼頡》之篇。所謂古文，即孔壁、漆書、《史籀》即政陽刻石一類。郡國山川古器出世無多，許君未得其際會而採用之。其後魏正始中，於洛陽立三字石經，分列古文、篆、隸三體，其蝌蚪書取諸邯鄲淳氏，亦淵源根柢之學也。蓋自甲骨、金文出世，吾人始知古文字之遞變，自篆籀、鉤印之發現，始知秦篆之定一。其關係於史乘、制度、生產、文化為事綦鉅。吾友王君檀研古文字之學，所著以探討古今文字源流沿革，證之以凡例，所搜羅前古遺文自商、周以迄兩漢，分別部居，釐然可觀。其有益於後學之研討，而得其門徑為可知也。其

與正始石經、許君解字體例亦同。爰為之序，而附記以詩。

漢家祭酒推南闕，欲步遺踪問洨園。（某前輩於京師名其園曰洨園取景仰許君）有識大書沿革例，自然訓詁得逢源。

三體曾傳魏石經，邯鄲書法舊知名。開陽門外無遺迹，
石墨流傳尚眼明。（三字石經立於洛陽開陽門）

殷墟書契童牛習，殷禮吾能說史巫。
喜見周原新發現，應同三絕韋編書。

鼎彝印畫刀泉幣，一脈相承造化工。
故事曾聞天雨粟，與君一笑祝年豐。

凡例

一本書共例釋一千一百六十七個古文字，以部首類編，按東漢許慎《說文解字》體例分十四卷。

二 凡所收之字，皆以真書、小篆二體為字頭。每字先釋其意，後例甲骨文、金文、璽文、漢印文、漢金文諸體，字意及流變均能反映。

三 書中所引書名皆為簡稱，如羅振玉《增訂殷虛書契考釋》簡稱《增考》，簡稱和全稱的對照，可見引用書目表。

四 書中所引殷商甲骨文字，欄首以（甲）表示；先秦金文字，欄首以（金）表示；先秦古璽文字，欄首以（璽）表示；漢魏印文字，欄首以（漢印）表示；秦漢金文字，欄首以（漢金）表示。每字下注有出處，或片名，或器名，或璽印全文。璽印全文中不可釋之字，用□表示。

五 為了便於檢字，檢字索引分為二種，一按《說文解字》部首為序，一按筆序。

目錄

序言（柯昌濟）

凡例

常用古文字字典（一卷——十四卷）

後記

引用書目表
甲骨文著錄

檢字索引一（按說文部首）
檢字索引二（按筆序）

797 788

785 778

776

775

4

2

常用古文字字典卷一

古人用一畫表示數字一。數不是事物，不可象形，只能用指事符號來表示。古人由於生活上的需要產生了數的概念。一件事物畫一橫，兩件事物畫二橫，如結繩記事，以結為數。所以甲骨文中的數字一二三四寫作一、二、三、三。《說文》：「一，惟初太始，道立於一，造分天地，化成萬物。」這種解釋和造字本義不符，《說文》中一二三的古文字式，是後來產生的。

甲 — 鐵十二 — 鐵一四八 — 前一三九二 — 後十五一 — 林一七三
金 — 我鼎 — 五鼎 — 毛公鼎 — 散盤 — 眉牕鼎

璽 — 肖勃器客一斗

漢印 — 楊州印

(漢金)

上林鼎

陽周倉鼎
頌鼎蓋

長楊鼎二

夫
代大夫人家壺

元

元字的本義應為人的頭。甲骨文作下或云，金文作方或乃，甲金文元字的共同點下面都是人，而以一二或一指明它的部位正在人的頭部。有人釋下為元，實際元元是一字，本義完全相同，到後世兀元才分化為意思不同的字。《說文》：「元，始也。从一从元。」也許，慎之意是會意字，但一和元合在一起很難表明什麼意思。元之意還可據寇和冠兩字得到證明。寇字金文作^匚，表示手執武器入人屋內擊人頭部，冠字其中寸為手，以為帽子，元是人頭。冠字表示人用手拿帽戴在頭上。《爾雅釋詁》中首元同訓，在古籍中還常作人頭之意，如《左傳僖公三十三年》：「狄人歸其元」。後才引申為始。卜辭貞出自口元示三牛二示二牛十三月（前二二六）中元作大，元始即大示。

甲

鐵五二

下 鐵四三
元 前三三六

元 前四三三五

下 林二二八十一

金



元作父癸

元

召鼎

元

師虎蓋

元

厚父圃

元

告目壬午劍

天

《說文》：「天，顛也。至高無上。从一大。」天字和元字的本意相同，為人頭。天，甲骨文作三或冂，金文作大。大象人正立形，表示大人。甲骨文中二口，金文中一，都表示人頭。二是指事符號，甲骨文是刀刻的，為方便刻作二或口，金文熔鑄，故從口變為一。自此王國維曾說：「天為象形字，天為指事字。篆文之从一大者為會意字。文字因其作法之不同，而所屬之六書亦異。」（集林六卷·釋天）後來人們認為人的頭上就是天空，所以从本意人之頭引申為至高無上的天空了。於是又創作了顛字，以頁真聲，變為形聲字，而天作為人之顛的本意逐漸不用了。卜辭中「天乙」「天戊」一般可解為「大乙」「大戊」。金文中天有作人姓的，如「天亡又王」（天亡殷），也作上帝諱，如「受天有大令」（孟鼎）。

漢印

天

壽成
室斯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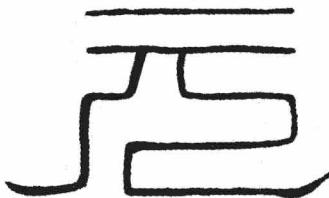
永元四年
洗



永和元年
洗



永十三年
壬辰狼洗



之初七
年洗

元印

天

俞丞

私印

天

成元

元印

天

聚

史

甲金文史、吏、事實為一字。史甲骨文作^史，吏甲骨文作^史，事甲骨文以史為事，金文作^史，小篆把史吏事區別開來，寫成^史、^事。《說文》因而解釋不同：「持書者謂之史，治人者謂之吏，職事謂之事。」吏字的本義是什麼，學者意見不一。字从又从中，又者右手，用手持中，中是什麼東西？是分析字義的關

甲	天	拾五十四	大	拾十八	天	前二三七	天	前二二十四	三	前八九二
金	人	天父辛鼎	天	人	天	天	人	天	人	天
漢印	而	黃神越章 天帝之印	而	而	天	印	而	天	而	天
漢	天	廿六年詔版	天	天	天	印	天	天	天	天
	天	光和四年洗	天	天	天	印	天	天	天	天
	而	新嘉量二	人	人	心	思君竟	而	而	而	而
			人	人	心	思君竟				
			无	无	津	洛銅竟				

鍵。《說文》：「中，正也。」「中，內也。从口一，上下通。」近人有釋中為簿書簡策；有釋為獵具或祭示、占卜的工具。有釋為氏族社會中徵懾，用以召集眾人。金文事作弔。有人認為事即使字，象一人手執簡立于旛下，史臣奉使之意。初民造字時不一定已是階級社會。「治人者謂之吏」是有階級以後才使用的意義，最初史吏事的意義只能大致認為是古人手拿橫桿當武器，從事狩獵作戰，是當時的大事。（據徐中舒說）

甲

鐵二五〇一

師友二三八
乙巳二十九

乙巳二六六
京都九二二

全

孟鼎

璽

事子
宣曲
長生

陳襄事
歲在癸未

證事

漢印

事
袁吏

左史

漢金

吏
杜氏竟

吏
青蓋竟

吏
許氏竟

吏
吉作竟

上

《說文》「上，高也。此古文上，指事也。」上和下，無形可象，因此用一畫作標記，加在其上，一短橫為上，放在其下一短橫為下，所以稱為指事字。上甲骨文作二，下面一長橫作弧形，並向上仰，上面作一點或一小短橫，表示大物把小東西托在上面；長橫作弧形，上面用短橫或點主要防止與數字二混淆。小篆改上一短橫為一豎，成上或正。

甲

前六五二

前二二八七

後上八七

上八八

金

大豐簋

二
弔上匜

上
蔡侯盤

上
上官登

二
克鼎

璽

邾上志

三
上尹之鉢

上
口上私勺

上
敬上

上
古宦夫之鉢

漢印

上官建印

三
公上翁叔

上
上官建印

上
上官陽卿

上
上官翁孫

漢金

乙

上林鼎

上

又蓋

上

熹平鐘

匚

陽嘉二年朱穆洗

上大山竟

帝

帝

帝甲骨文作采，金文作采，小篆作帝。對帝的探源有不同看法。商承祚曰：「甲骨文帝字變體甚多，其作采采，則與篆文同，又或作采采采，蓋帝乃蒂之初字，故象蒂及不郢也。蒂為花之主，故引申而為人之主。」（古攷四頁）郭沫若根據甲骨文帝字采認為「象花之子房」，「象萼」，「象花蕊心之雄雌」。（全文詰林五十六頁）米芳圃認為「采若不象積柴」，「若」象植柴之架，「所以束之。古者祭天，燔柴為禮。禮記祭法燔柴于泰壇，祭天也。」（釋叢）《說文》「帝，諱也。王天下之號也。从上，東聲。而古文帝。」帝應是初民頭腦中認為的主宰萬物的天神，天神謂之帝，因此祭祀天神謂之禘。《爾雅·釋天》：「禘，大祭也。禘為王者之大祭。」後來統治者借天神在人們頭腦中的威望，稱自己為天子或皇帝，所以「帝為王天下之號」是較晚的事了。金文中又有作上帝講，如「往皇上帝百神」（缺鐘），有同皇共釋為大的，如「其用喜用孝于皇祖帝考」（仲師父鼎）。

甲

采 鐵二

采

餘二

采 後上四十七

采

下九六

采

青十八

金

采

并底蓋

采

寡子卣

采

仲師父鼎

采

邵卣

采

缺鐘上
帝令文

旁

漢印

漢金

而

皇帝
信璽

而

大良造鞅
方量

而

廿六年詔權
精量

而

廿六年詔
元年詔版

而

新嘉量

而

旁甲骨文作采或𠂇，金文作旁，小篆作旁。《說文》：「旁溥也。从二闢方聲。」許慎不知小篆中「」這部分是怎样變化來的。故說从二闢方聲。甲骨文旁最早為「」，其中上部分「」先變為「」，再變為「井」，小篆變為「」。不少人根據小篆「」這部分說是人人从上下首。甲骨文采从「从大」，「」象邊界畫分州野的標誌。邊界都有四邊，故甲金文有的作「」，「」或「」都表示東南西北四方之形，因此可以認為旁的本義是四面八方的意思，字中不再是聲符罷了。卜辭中旁有的作地名：「癸亥王卜在旁貞旬亡禍五乱曰吉」（前二三二）。金文中旁有作人名的：「旁肇作尊謀」（旁鼎）。

金

旁

周易旁尊

旁鼎

甲

戈裡母蓋

甲

而

拾五十

前二三二

而

後下三七二

而

林一十七十五

而

庫一五六

下

漢印

彑

梁旁
新嘉量

漢印

彑

家丞

彑

賞旁

彑

臨旁

彑

旁敵
之印

《說文》：「下，底也。指事。下篆文丁。」上和下相對，下甲骨文作一，金文作二或下。甲骨文上面一長橫作弧形，下復，下面加一小橫表示物在其下。小篆變短橫為豎，成丁或下。

甲

鐵一五十三

前四六八

後六八三

上八三

林一三四十五

金

虢弔鐘

番生簋

長曲盃

蔡侯盤

魚鼎

璽

明上口下

明下

正下可私

正下可私

下

下口宦夫：

漢印

匚

下郊

帳下

行事

下江

章軍

下良

私印

下密

亟印